

# 随变适会 摇曳多姿

——《故乡》叙事时间的审美趣味

■ 王 敏 张正耀

**【摘要】**在《故乡》中，鲁迅对叙事时间做了有效控制和艺术处理，呈现出来的不是自然状态下的面貌，而表现出独特的运动变化形式。这使叙事时间关系形成了差异，使情节结构及叙述节奏呈现出独有的景象，产生了曲折有致、引人入胜的艺术效果：双重时间，赋予叙事特殊意义；叙事节奏，缔造生命运动秩序。

**【关键词】**叙事时间 审美趣味 《故乡》

小说是时间的艺术，鲁迅的《故乡》充分体现了这一点。但与主要采用自然顺叙安排叙事时间的一些小说有所不同的是，这篇小说对叙事时间做了有意识的拨动和调整，呈现出来的不是自然状态下平稳而均衡的河流，而是起伏振荡、疾徐驰骤的运动变化形式。这使叙事时间关系形成了差异，情节结构以及叙述节奏显现出随变适会、摇曳多姿的景象，产生了曲折有致、引人入胜的审美效果。

## 一、双重时间：赋予叙事特殊意义

西方叙事学理论把小说叙事时间分为故事时间和话语时间。故事时间是指故事中事件连续发生过程显现的时间顺序，而话语时间则是指故事事件在叙事中的伪时序。<sup>[1]</sup>也就是说，作品的故事即情节结构表层的事件序列，具有先来后到的逻辑时序，这是一种顺时序；而话语层（构成文本的书面词语）的时间则是指作家“为了建构情节、揭示题旨等动机，常常在话语层次上‘任意’拨动、调整时间”<sup>[2]</sup>，而显现为逆时序（如预叙、倒叙、插叙等），《故乡》

的时序正是这样安排的。鲁迅没有完全遵循故事时间，而是充分运用话语时间，通过对时间的巧妙安排，赋予叙事特殊意义，进而引导和干涉读者阅读倾向，达到所要描述的艺术效果。

根据《故乡》提供的相关信息，其“故事时间”是这样的：

故事时间	
时间	主要事件
“我”幼时	斜对门的豆腐店里的杨二嫂作为邻居，她抱过“我”。人们都称她“豆腐西施”
那时	闰土在海边生活，夏天在西瓜地里刺猹，冬天下雪时沙地捕鸟，潮汛来时捕鱼，潮汛退时捡贝壳……
“我十多岁时”	“我”正是一个少爷，父亲还在世，“家景也好”
二十多年前 (那)(有)一年	家里大祭祀值年，忙月的是闰土的爸爸，他让闰土来我家管祭器
那一次	“我”认识了闰土，我们都很高兴。“我”从他那里知道了“许多新鲜事”（“无穷无尽的希奇的事”）
那年正月过后	闰土回去了。他曾经带贝壳和很好看的羽毛给“我”，“我”也送了一两次东西给他，“但从此没有再见面”
多少年后	闰土成了家，并且有了六个孩子
“我”成年后	离开了故乡，“辛苦展转”地生活，却被杨二嫂认为“放了道台”，“有三房姨太太”，“出门便是八抬大轿”

二十多年后	一个严冬时分	“我”回到“别了二十余年的故乡去”，“搬家”到“谋食的异地去”
	第二天清早	“我”到了家，见到了家人母亲和宏儿
		母亲告诉“我”闰土很想见“我”一回面
	三四天后的午后	“我”正和宏儿闲话时，当年的“豆腐西施”杨二嫂突然出现在“我”的面前
	启程前两天	“我”和闰土再次见面，辛苦麻木而艰难的生活，苦得他像一个“木偶人”了
在我们搬家整理东西的时候，杨二嫂诬陷闰土偷碗碟，顺手拿走了“狗气杀”，闰土和他的小女儿带着香炉和烛台等东西回去了		
九天后	闰土再也不会见到了，宏儿在想念着水生，“我”在思考着与故乡有关的生活点滴，希望故乡有美丽的未来	

而鲁迅在描述过程中，为了体现一种审美效果，对故事时间进行了重新安排，其“话语时间”是这样的：

话语时间		
时间	主要事件	
现在	严冬时分	“我”回到“别了二十余年的故乡去”
	第二天清早	“我”到了家，见到了家人母亲和宏儿
		母亲告诉“我”，闰土很想见“我”一回面
	三四天后的午后	“我”正和宏儿闲话时，突然一个五十岁上下的女人（杨二嫂）出现在“我”的面前，“我”不禁很“愕然”
	九天后	闰土带他的儿子水生来了，但他早已不是“我”记忆中的模样了；我们之间的闲天也“都是无关紧要的话”；他拣好了几件东西回去了
我们启程离开故乡，闰土来送行，但因为“我们终日很忙碌，再没有谈天的工夫”		
	途中，母亲告诉“我”杨二嫂来“我”家诬告闰土“偷”碗碟并偷拿了“狗气杀”的事	
	我们坐的船向前走，故乡的山水也都渐渐远离了“我”。我们都有些惘然	

很明显，小说有两个不同的时间，所叙述的既有“过去的故事”，也有“现在的故事”。它虽然以二十年后的一个严冬作为故事开端，并讲述主要事件的发生及其演变过程，但没有严格遵循从“过去”到“现在”的事件发生、发展的自然顺序，而是从故事的中间开始叙述。这一话语顺序与故事顺序的倒错现象，并非自然形成的情景，而是叙述者“心理发生的结果”（皮亚杰语）。这样的结构关系，导致一些学生忽视了故事顺序的

原本样貌，对故事的整体结构造成了误解，因而也就消解了对小说叙事时间之美的认识和理解。

就时间安排而言，小说中故事时间所对应的“过去”与叙述时间所对应的“现在”，很多情况下采取了分叙的方式，但同时在“我”回到故乡后诸如“第二天清早”“三四天的午后”和“九天后”离开故乡时，又进行了合叙，这使时间出现了大量重合。即使如此，所重合的“九天后”的时间内，关于杨二嫂诬告闰土和趁机拿走“狗气杀”的事件，却是在“启程前两天”时发生的，这又出现了插叙。至于小说结尾所展现的一幅美好景象，不是“过去”景象的简单重现，更非“现在”生活的写真，而是“未来”生活的某种“希望”，“现在”还没有发生，这是一种提前叙述，构成了预叙。很明显，小说在大量按照自然顺序叙述的同时，又有倒叙、插叙以及预叙，这使叙述有了双重时间，“现实”与“过去”和“未来”巧妙地交织在一起，使故事在“现实”层面与“过去”和“未来”层面之间不断交错，相互交融，浑然一体。

站在“现在”的角度看，采用倒叙、插叙、预叙等手法展现的事件与主要情节之间其实是缺乏必然联系的，没有诸如少年闰土英气勃勃的神采、“豆腐西施”杨二嫂“擦着白粉”“终日坐着”的情形，似乎并不影响“现在”的讲述。因为叙述者要讲的故事是“我”“回到故乡”之后发生的事件，所见所闻的是现在的闰土、杨二嫂其人，以及发生在他们身上的故事，这使作者所确立的主题（立意）能够得到具体体现。而采用倒叙、插叙等方式，讲述他们之前的故事，是为了给读者提供与“现在”可能相关的“过去”的信息，提供了发生在人物身上更多的故事，让读者能够获得较为完整和丰富的认识；交代他们的过往事迹，建立“现在”的故事与“过去”的故事之间的逻辑联系，让“过去”与“现

在”形成映衬,曾经的“美丽”与现实的“悲凉”对比鲜明,互为表里,进而引发读者去探究人物前后变化所含之意蕴的欲望。至于采用预叙方式,展望未来的美好情景,在灰色基调上平添了几分亮色,赋予故事某种积极意义,则与作者的小说集《呐喊》的主题一致:“然而说到希望,却是不能抹杀的,因为希望是在于将来”,“因为那时的主将是不主张消极的。至于自己,却也并不愿将自以为苦的寂寞,再来传染给也如我那年青时候似的正做着好梦的青年”。<sup>[3]</sup>

## 二、叙事节奏:缔造生命运动秩序

清代学者刘大櫆说:“文章最要节奏;譬之管弦繁奏中,必有希声窃渺处。”<sup>[4]</sup>而“人并不只是旁观者,他按他本分就是世界秩序的创造者”<sup>[5]</sup>。作为一位讲故事的高手,鲁迅可谓深得其味。《故乡》的叙事节奏感是非常显明的。叙述者对事件的条理、次序、大小、轻重、主次等都进行了特殊排列,或舒缓或紧凑,或流畅或阻滞,或低回或奔突,或沉重或舒展,或跳跃或连贯,为所缔造的形象生命和表达的目的、意义赋值,使作品自带节奏,呈现出叙事时间之美的另一个方面,让读者获得不一般的审美愉悦。

虽然《故乡》的篇幅较长,但并不给人以拖沓冗长之感,这主要得益于鲁迅对“叙述时距”的准确把握与艺术处理。研究者认为,叙述时距是指故事时间与叙述时间之间的某种等量关系:叙述时间比故事时间短的,为“概述”;两者时间基本相等,为“场景”;叙述时间为零,故事时间无穷大,为“省略”;叙述时间无穷大,故事时间为零,为“停顿”。也就是说在许多情况下,作者既能够用很长的篇幅来叙述较短时间里发生的事,也能够用很少的篇幅来概述较长时间段里发生的事件,这就是“叙述时距”问题<sup>[6]</sup>。鲁迅充分运用概述、场景、省略、停顿等控制时距的方式,艺术化地干预和影响叙

事速度和节奏,演绎了闰土、杨二嫂等人的人生故事,折射出时代灰尘下卑微生命的生存状态,进而影响读者的阅读倾向。

受叙述视角所限,“我”对“故乡”的很多人与事其实是不知道的。如“故乡”这么多年来发生了哪些变化?为什么会有如此巨变?再如闰土曾经的生活和现在的生活,“我”对他的了解其实也很有限;至于杨二嫂有着怎样的青春岁月,又何以沦落到如此境地,更是寥寥。可见,无论是“故乡”的景象,还是“故乡”的人们,在近三十年中发生了多少事件,“我”是浑然不知的。“我”只能用“过去”的眼光、曾经的认知去看待“现在”的一切。于是,“我”对眼前的“故乡”,遇到的生命自然就生出“悲凉”“愕然”“隔膜”“惘然”“悲哀”等情绪。那许多的“不知”,背后是“时间”的股掌在演绎、揉搓、拨弄着一切。这就要靠大量的概述来体现,其所形成的时间空白,由读者想象来补充。

小说中有很多精彩的人物对话,占据较长篇幅,读者听闻其声,如见其人,犹如看舞台上的人物表演,有很强的现场感。如儿时闰土与“我”的对话,他兴奋地讲述那些“无穷无尽的希奇事”,一个活泼、机灵、勇敢、生活体验丰富的孩童就站在读者面前;而中年闰土与“我”的对话,他对“我”的“欢喜”与“恭敬”,他生活的“凄凉”与悲苦,为人的诚实与愚昧等,则活脱脱地表现出来了。这样的场景,叙述时间与故事时间几乎相等,好像是故事人物而不是叙述者在用自己的话语,向读者直接讲述着自己的故事,让读者身临其境直接目睹和耳闻,从而激起读者情感的涟漪。

小说中有大量的省略,具体表现为故事时间以及故事的某些事件没有在叙述中得到展现。“我”与闰土“从此没有再见面”,一句话就把近三十年之间的时间与事件省略掉了,这让读者产

生了悬念：为什么他们没有“再见面”？虽然通过母亲之口，自然引出了闰土“过去”的故事，又串起了闰土的“现在”的情况，但“过去”和“现在”的叙述时间其实是断开的。而通过杨二嫂的“抱过你”“长胡子了”的嗤笑，提醒“我”，也是提醒读者“过去”与“现在”曾经发生过的事件，但具体的情形并没有相关的叙述。可见，母亲“还有闰土”随便聊起的一段话，杨二嫂突然出现的“尖利的怪声”，使叙述的主要事件发生了跳脱，在小说结构上有了不一般的意义。鲁迅通过对叙述时间与人物故事的省略处理，把笔墨聚焦到所要刻画的人物及其特点上，在显示人物自然年龄、生理状态变化的同时，又呈现了他们生活境遇、性格特点的变化，并影射了当时社会所经历的巨大变化。

与此同时，“我”在故乡的时间为什么相对清晰，运动节奏也比较明快？这固然与“我”此次回乡的主要事件紧密相关，但何尝不是“我”情绪展露的一个窗口？叙述者强调“我”对时间的强烈感知，描写了时间的无情流逝。对于“我”来说，在故乡的每一天，并非都是愉快的，这些时间存在的意义或许是用来促使“我”快速地远离甚至逃离“故乡”。所以他所叙述的为什么多是“郁闷”“气恼”的人与事，至于其他活动、经历或感受，均可忽略不计。有了这样的时间流，“我”曾经与闰土的交往，快乐竟是那样的短暂；甚至现在的水生与宏儿虽然能够“一气”，但也很快分别而只能“想念”而已，这好似又一个“我”和闰土的故事，好像生命曾经的运动形态的再现与演变，把“我”与“故乡”紧紧绾结在一起。

对时距的控制，还体现在停顿上。如当母亲说起闰土后，“我的脑里忽然闪出一幅神异的图画来……”这段讲述很长，详细地回忆了“我”跟闰土的相识、交往、分别的种种事件。可在“我”叙述那些往事时，暂时停止了“我”与母亲谈话

的连续过程，直到“我儿时的记忆，忽而全都闪电似的苏生过来”，甚至“似乎看到了我的美丽的故乡了”，才又恢复到“我”与母亲对话的状态，而使故事时间得以继续推进。再如在突然出现的杨二嫂面前，当母亲为“我”打圆场时，“我”的大脑里闪现出了“豆腐西施”杨二嫂当年的前景，停止了三人之间的对话，即停止了故事时间。只是伴以诸如“我也从没有见过”“我却并未”等话语，不断提醒读者这只是暂时的停顿。这说明叙述的方向、目标、进程、速度、程度等完全受叙述者的主观控制，充分体现了叙述节奏的方向感、秩序感。

综上所述，鲁迅充分考虑了时序、时距在叙事顺序和速度上的影响作用，通过对双重时间和叙事节奏的有效控制和艺术处理，使作品有如音乐一样随着话语模式的变化出现不同的运动方式，呈现出鲜明的节奏感和秩序感，既赋予叙述以独特意蕴，又缔造了艺术生命的运动秩序，使叙事时间有了独特的审美趣味。

#### 参考文献：

- [1][2][6] 申丹，王丽亚. 西方叙事学：经典与后经典[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115，112，119-123.
- [3] 鲁迅. 《呐喊》自序[M] // 鲁迅小说选集.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3：6.
- [4] 刘大魁. 论文偶记[M] // 郭绍虞，罗根泽，主编. 论文偶记；初月楼古文绪论；春觉斋论文. 范先渊，校点.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59：5.
- [5] 恩斯特·卡西尔. 人论[M]. 甘阳，译.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85：130.

(江苏省昆山市葛江中学 215300  
江苏省兴化市教师发展中心 225700)